2019年重庆市环境统计年报

重庆市生态环境局

2021年5月

### 1.基本情况

### 1.1调查对象

2019年，重庆市根据生态环境部《关于开展2016-2019年污染源统计数据更新工作的通知》相关技术要求，基于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（以下简称“二污普”）成果，对环境统计调查结果进行更新。

调查范围为2019年全市有污染物产生的工业源、农业源、城镇生活源、机动车污染源和集中式污染治理设施等5类污染源。工业源调查对象为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（GB/T4754-2017）中采矿业，制造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3个门类中41个行业的全部工业企业（不含军队企业）；农业源调查对象为大型畜禽养殖场；城镇生活源调查对象为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（GB/T4754-2017）中的第三产业及城镇居民；机动车污染源调查对象为载客汽车、载货汽车、三轮汽车及低速载货汽车、摩托车；集中式污染治理设施调查对象为污水处理厂、垃圾处理厂、危险废物（医疗废物）集中处置场，其中污水处理厂包括城镇污水处理厂、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（不包括企业内部自建自用废水处理厂）、其他污水处理设施和农村污水处理厂。

按照重点调查单位筛选原则，以“二污普”数据库为样本，增补了548家工业企业作为重点调查单位。经统计，2019年重庆市共有3935家重点调查单位，其中工业源3140家，农业源89家，集中式污染治理设施706家（包括626家城镇污水处理厂、41家垃圾填埋场、39家危险废物处理场）。

### 1.2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

全市共排放废水12.15亿吨，其中工业源排放2.98亿吨，城镇生活源排放9.17亿吨；废水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排放5.15万吨，氨氮排放0.48万吨。

废气主要污染物二氧化硫排放7.50万吨，氮氧化物排放17.52万吨，烟（粉）尘排放15.70万吨。

全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2729.90万吨，综合利用量1934.98万吨，综合利用率69.9%；危险废物产生量72.03万吨，利用处置量68.26万吨，利用处置率88.5%。

### 2. 废水污染源

### 2.1 废水及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

**2.1.1 废水排放情况**

2019年全市废水排放总量为12.15亿吨，其中工业源排放2.98亿吨，占全市废水排放总量的24.5%；城镇生活源排放9.17亿吨，占全市废水排放总量的75.5%。

2019年全市各类源废水排放量分布情况见图2-1。

**图2-1 2019年全市各类源废水排放量分布情况**

**2.1.2.化学需氧量排放情况**

2019年全市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5.15万吨。其中工业源排放1.68万吨，占全市排放总量32.6%；城镇生活源排放3.44万吨，占全市排放总量的66.8%；农业源排放73.69吨，集中式污染治理设施排放252.31吨。

2019年全市各类源化学需氧量排放量分布情况见图2-2。

#### 图2-2 2019年全市各类源化学需氧量排放量分布情况

**2.1.3氨氮排放情况**

2019年全市氨氮排放量为4852.11吨。其中工业源排放653.14吨，占全市排放总量的13.5%；城镇生活源排放4161.18吨，占全市排放总量的85.8%；农业源排放1.15吨，集中式污染治理设施排放36.64吨。

2019年全市各类源氨氮排放量分布情况见图2-3。

**图2-3 2019年全市各类源氨氮排放量分布情况**

### 2.2 各地区废水及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

2019年全市各区县废水及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见图2-4。由图可见，全市废水排放量居前5位的区县依次为綦江区（包括万盛经开区）、永川区、长寿区、九龙坡区、江津区。

化学需氧量排放量居前5位的区县依次为江津区、涪陵区、合川区、永川区和万州区，共排放1.68万吨，占全市排放总量的32.6%。

氨氮排放量居前5位的区县依次为永川区、江津区、合川区、万州区和巴南区，共排放0.16万吨，占全市排放总量的33.4%。

**图2-4 2019年全市各区县废水及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**

### 2.3 各行业废水及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

**2.3.1废水排放情况**

2019年重点调查统计的3140家工业企业，补充了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（GB/T4754-2017）中行业代码大类为46的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业，按照“二污普”成果更新后，工业源废水排放量为2.98亿吨。

废水排放量前5位的行业依次是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，煤炭开采和洗选业，造纸及纸制品业，自来水生产和供应，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，共排放2.32亿吨，占工业源排放总量的77.9%。

**2.3.2化学需氧量排放情况**

化学需氧量排放量前5位的行业依次是农副食品加工业，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，造纸和纸制品业，酒、饮料和精制茶制品业，自来水生产和供应业，共排放1.18万吨，占工业源排放总量的70.3%。

**2.3.3氨氮排放情况**

氨氮排放量居前的5个行业依次是造纸和纸制品业，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，农副食品加工业，食品制造业和医药制造业，共排放486.76吨，占工业源排放总量的74.8%。

2019年工业废水及主要污染物排放量行业分布见图2-5。

**图2-5 2019年工业废水及主要污染物排放量行业分布**

### 3. 废气污染源

### 3.1 废气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

**3.1.1二氧化硫排放情况**

2019年全市二氧化硫排放量为7.50万吨，其中工业源排放6.89万吨，占全市排放总量的91.9%；城镇生活源排放0.61万吨，占全市排放总量的8.1%；集中式污染治理设施排放17.25吨。

2019年全市各类源二氧化硫排放量分布情况见图3-1（注：机动车污染源无二氧化硫排放量统计）。

**图3-1 2019年全市各类源二氧化硫排放量分布情况**

**3.1.2氮氧化物排放情况**

2019年全市氮氧化物排放量为17.52万吨。其中工业源排放6.29万吨，占全市排放总量的35.9%；城镇生活源排放0.52万吨，占全市排放总量的3.0%；机动车排放10.70万吨，占全市排放总量的61.1%；集中式污染处理设施排放150.64吨。

2019年全市各类源氮氧化物排放量分布情况见图3-2。

**图3-2 2019年全市各类源氮氧化物排放量分布情况**

**3.1.3烟（粉）尘排放情况**

2019年全市烟（粉）尘排放量为15.7万吨。其中工业源排放15.0万吨，占全市排放总量的95.3%；城镇生活源排放6038吨，占全市排放总量的3.8%；机动车排放1418.35吨，占全市排放总量的0.9%；集中式污染治理设施排放量6.60吨。

2019年全市各类源烟（粉）尘排放量分布情况见图3-3。

**图3-3 2019年全市各类源烟（粉）尘排放量分布情况**

### 3.2 各地区废气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

2019年全市各区县废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见图3-4。二氧化硫排放量居前5位的区县依次是长寿区、綦江区（含万盛经开区）、涪陵区、永川区和丰都县，共排放3.89万吨，占全市排放总量的51.9%。

氮氧化物排放量居前5位的区县依次是长寿区、綦江区（含万盛经开区）、江津区、涪陵区、万州区，共排放5.54万吨，占全市排放总量的31.6%。

全市烟（粉）尘排放量居前5位的区县依次是长寿区、合川区、綦江区（含万盛经开区）、涪陵区和丰都县，共排放6.38万吨，占全市排放总量的40.6%。

**图3-4 2019年全市各区县废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**

### 3.3 各行业工业废气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

**3.3.1二氧化硫排放情况**

2019年调查的41个工业行业中，二氧化硫排放主要集中在非金属矿物制品业，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和电力、热力生产和供应业。这3个行业共排放4.28万吨，占工业源排放总量的62.1%。

2019年非金属矿物制品业重点调查工业企业730家，占重点调查工业企业总数的23.2%；共排放二氧化硫2.23万吨，占工业源排放总量的32.4%。

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重点调查工业企业31家，占重点调查企业数的1.0%；共排放二氧化硫1.03万吨，占工业源排放总量的14.9%。

电力、热力生产和供应业调查企业共33家，占重点调查企业数的1.1%；共排放二氧化硫1.02万吨，占工业源排放总量的14.8%。

**3.3.2氮氧化物排放情况**

2019年全市氮氧化物排放量最大的行业为非金属矿物制品业，排放量3.08万吨，占工业源氮氧化物排放总量的49.1%；第二位是电力、热力生产和供应业，排放氮氧化物0.99万吨，占工业源排放总量的15.7%；其后是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行业，排放量0.63万吨，占工业源排放总量的10.0%。这3个行业共排放氮氧化物4.70万吨，占工业源排放总量的74.8%。

**3.3.3烟（粉）尘排放情况**

2019年全市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排放烟（粉）尘8.33万吨，占工业源排放总量的55.7%，位居第一；其次是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排放烟（粉）尘2.24万吨，占工业源排放总量的15.0%；其后是汽车制造业排放烟（粉）尘0.67万吨，占工业源排放总量的4.5%。这3个行业共排放烟（粉）尘11.24万吨，占工业源排放总量的75.2%。

2019年工业源废气污染物排放量行业分布情况见图3-5。

**图3-5 2019年工业源废气污染物排放量行业分布情况**

### 4. 工业固体废物

### 4.1全市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及利用处置情况

2019年，全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2729.90万吨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量1934.98万吨，处置量505.98万吨，利用处置率为86.0%。

2019年全市工业危险废物产生量72.03万吨，工业危险废物利用处置量68.26万吨，利用处置率88.5%。

### 4.2工业固体废物区域分布情况

2019年全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居前5位的区县依次是綦江区、长寿区、涪陵区、江津区和永川区，共产生1602.35万吨，占全市总量的58.7%。

危险废物产生量居前5位的是长寿区、潼南区、涪陵区、江津区和两江新区，共产生51.36万吨，占全市总量的71.3%。

2019年各区县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见图4-1。

**图4-1 2019年重庆市各区县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**

### 4.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行业分布

2019年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最大的行业是电力、热力生产和供应业，为604.32万吨，占全市总量的22.1%；其后依次是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，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，煤炭开采和洗选业，非金属矿采选业。这5个行业共产生1914.77万吨，占全市总量的70.1%。

2019年全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行业分布情况见图4-2。

**图4-2 2019年全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行业分布情况**

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量较大的5个行业依次是电力、热力生产和供应业，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，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，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，以及煤炭开采和洗选业，共综合利用1350.12万吨，占全市总量的69.8%。

2019年全市各行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置情况见图4-3。

**图4-3 2019年全市各行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置情况**

图1-3 2013年全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分布

图1-3 2013年全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分布